

# 重庆市合川区太和镇B-22-01/01、B-22-02/01、B-22-03/01、B-22-04/01地块 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公示

申请单位：重庆市合川区太和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重庆市合川区太和镇B-22-01/01、B-22-02/01、B-22-03/01、B-22-04/01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

建设地址：重庆市合川区太和镇

修改原因：为提升太和镇公共服务水平，增强基层法庭、派出所服务能力，特申请对太和镇B-22-01/01、B-22-02/01、B-22-03/01、B-22-04/01地块进行控规修改。

修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重庆市城乡规划条例》《城市、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重庆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技术规定》《重庆市合川区太和镇控制性详细规划（2018）》等

修改内容：1、地块B-22-01/01调整后用地面积为5.87公顷，用地性质和其余指标与原规划保持不变。2、地块B-22-02/01核定用地权属后对地块边线进行调整，调整后地块用地性质、用地面积及各项指标与原规划保持不变。3、地块B-22-03/01核定用地权属后对地块边线进行调整，调整后地块用地面积为0.24公顷，用地性质及各项指标与原规划保持不变。4、地块B-22-04/01调整后用地性质为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A，用地面积为1.88公顷，地块内各项指标按审定方案执行。（具体修改内容详见附图）。调整后，二类居住用地R2减少1.67公顷，卫生防疫用地A52减少0.19公顷，行政办公用地A1减少0.03公顷，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A增加1.88公顷。

重庆市合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现对申请修改的内容进行公示，公开征询意见。公示期为 2022年9月30日至10月30日。

若你单位或个人有意见和建议，请注明身份（单位名称、机构代码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个人姓名及身份证复印件）、联系电话和邮寄地址，在2022年11月4日前将书面意见、房产证（或购房合同）等证明涉及其利害关系材料邮寄或直接提交至重庆市合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逾期未提出的，视为同意修改事宜或自动放弃权利。

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自公示期满之日起11月4日前（五个工作日），向重庆市合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出书面听证申请，并提交房产证（或购房合同）等证明涉及其利害关系的材料。逾期未提出的，视为自动放弃听证权利。

重庆市合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地址：重庆市合川区希尔安大道490号 合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201办公室,邮编：4015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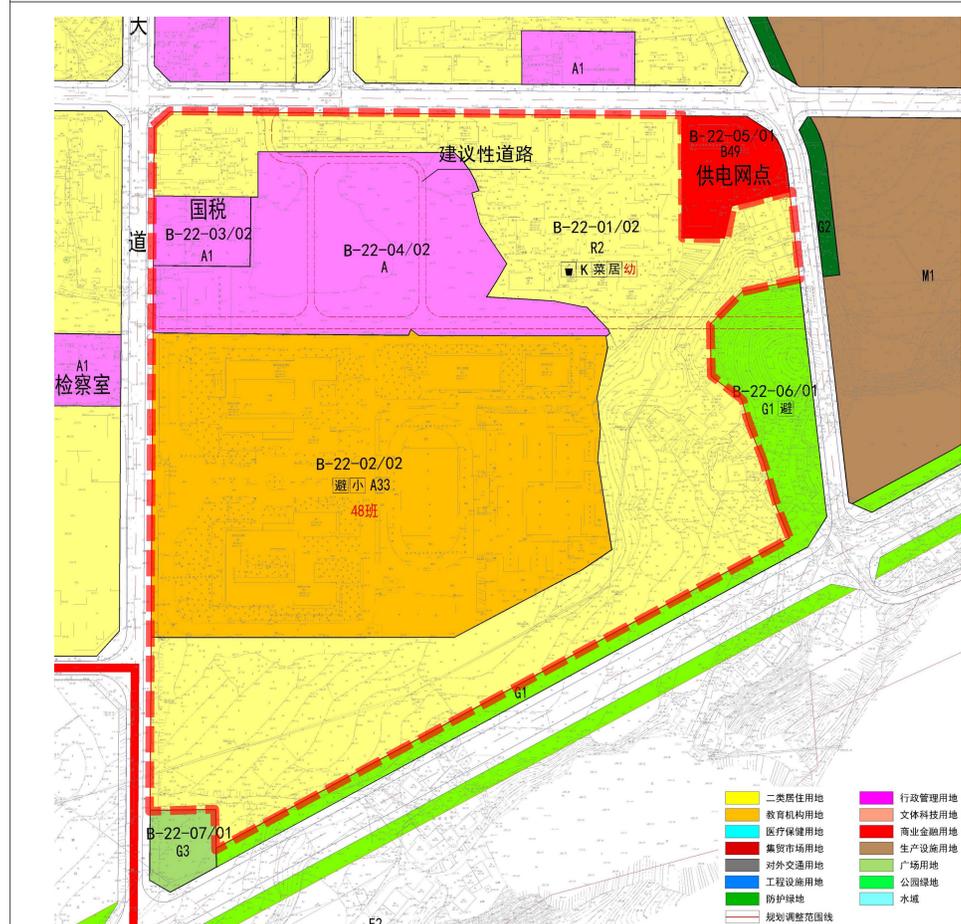
联系人：张先生，联系电话：023-42751281



修改前土地利用规划图



修改后土地利用规划图



修改前后指标表对比

调整前地块指标一览表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公顷)	规划用地性质代码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限高(m)	绿地率(%)	公共配套设施	备注
B-22-01/01	7.54	R2	2.0	30	60	30	开闭所、垃圾收集点、菜店、居委会、6班幼儿园	--
B-22-02/01	4.65	A33	0.8	20	四层	40	48班小学	太和小学
B-22-03/01	0.27	A1	1.2	30	20	35	国税	
B-22-04/01	0.19	A52	1.2	30	20	35	--	生殖健康中心

调整后地块指标一览表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公顷)	规划用地性质代码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限高(m)	绿地率(%)	公共配套设施	备注
B-22-01/02	5.87	R2	2.0	30	60	30	开闭所、垃圾收集点、菜店、居委会、6班幼儿园	--
B-22-02/02	4.65	A33	0.8	20	四层	40	48班小学	太和小学
B-22-03/02	0.24	A1	1.2	30	20	35	国税	
B-22-04/02	1.88	A	--	--	--	--	--	公共服务中心、派出所、法庭

注：用地分类采用《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各地块内停车位按《重庆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8》执行。